

中国 审判案例 要览

(2003年刑事审判案例卷)

国家法官学院 编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人民法院出版社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中国审判案例要览

(2003 年刑事审判案例卷)

国家法官学院 编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编审委员会主任 肖 扬
编审委员会副主任 曾宪义 万鄂湘

人民法院出版社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审判案例要览 (2003 年刑事审判案例卷) / 国家法官学院,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编. —北京: 人民法院出版社, 2004.8

ISBN 7-80161-780-0

I. 中… II. ①国…②中… III. ①审判-案例-汇编-中国②刑事犯罪-审判-案例-汇编-中国-2003 IV. D9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46102 号

中国审判案例要览 (2003 年刑事审判案例卷)

国家法官学院 编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责任编辑 陈建德 陈 健 胡玉莹 张承兵 赖佐夫 赵作棟
出版发行 人民法院出版社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字 数 846 千字
印 张 35.5
版 次 2004 年 8 月第 1 版 200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人民法院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甲 9 号 (100101)
电 话 (010)65290566 (责任编辑) 65290516 (出版部)
65290558 65290559 (发行部)
网 址 www.courtpress.com E-mail: courtpress@sohu.com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62511239 (出版部)
82501766 (邮购部) 62514148 (门市部)
62515195 (发行公司) 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www.crup.com.cn 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书 号 ISBN 7-80161-780-0/D·780
定 价 10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倒装,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最高人民法院與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
聯合編纂《中國審判案例要覽》題

取案例精華 建法治國家

肖揚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再版前言

为了反映我国审判工作概貌，指导审判实践，促进法学研究，向海内外介绍我国法制建设的成就和执法水平；同时，也为中国司法工作者、立法工作者和教学、研究人员提供有价值的参考资料，1991年，最高人民法院中国高级法官培训中心^①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决定共同编纂《中国审判案例要览》，逐年从全国各级人民法院审结的各类案件中选编部分案例分四卷出版，即刑事审判案例卷、民事审判案例卷、商事审判案例卷^②、行政审判案例卷。由于知识产权审判案例、交通运输审判案例数量较少，不足以独立成卷，故按案例性质分别编入商事卷或刑事卷等分卷。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对案件事实、审判过程、裁判理由、处理结果等，都完全尊重办案实际，具有客观性、真实性。为了便于读者了解具体的审判过程，收入了各审级的审判组织、诉讼参与人、审结时间、诉辩双方的主张、认定的案件事实、采信的证据和适用的法律条文。为了使读者易于理解适用法律的理由和涉及的法学理论观点，由编纂者写了解说，并对裁判的不足之处加以评点。

该书从1992年6月编纂出版第一本以来，到目前为止已连续编纂出版了12年，并出版了英文版，向世界各国发行。该书最初由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出版，从1996年起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从2003年起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与人民法院出版社共同出版。该书的编纂出版，在国内外引起了强烈反响，得到法学界、法律界的高度评价。该书曾获得国家新闻出版署颁发的全国优秀法学著作一等奖第一名和北京市第三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特等奖。

我们奉献给读者的《中国审判案例要览》，希望能够对读者有所帮助，能够对我国的法制建设发展进程有所裨益。我们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全国各级人民法院的领导及有关工作人员、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师生和海内外人士的关心和帮助，得到了香港中华法律网有限公司总裁梁美芬博士的大力支持，在此谨致谢意。

《中国审判案例要览》编审委员会

2004年6月

^① 现为国家法官学院。

^② 2000年以前为经济卷。

前 言

十多年来，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有了长足的进步，与此同时，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也有很大的进展。除了刑事审判和民事审判外，又逐步开展了经济审判、行政审判、交通运输审判。全国法院每年审结各类一审案件已达 300 万件左右。审判程序日趋完善，审判工作质量不断提高。我们认为，有必要系统地选编法院审判案例，向海内外介绍中国审判实践的情况，展示中国法制建设的成就；同时，也为中国司法工作者、立法工作者和教学、科研人员提供一些有价值的参考资料。为此，中国高级法官培训中心^①和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共同合作，从 1992 年起逐年选编一部审判案例综合本，分别收入前一年审结的案例。每部分为刑事审判案例卷、民事审判案例卷、经济审判案例卷、行政审判案例卷，共四卷。由于交通运输审判案例数量少，不足以独立成卷，故按案例性质分别编入经济和刑事卷。书名定为《中国审判案例要览》。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对案件事实、审判过程、裁判理由、处理结果等，都完全尊重办案实际，具有客观性、真实性。为了便于读者了解具体的审判过程，收入了各审级的审判组织、诉讼参与人、审结时间、诉辩双方的主张、认定的案件事实、采信的证据和适用的法律条文。为了使读者易于理解适用法律的理由和涉及的法学理论观点，由编者写了解说，并对裁判的不足之处，加以评点，有的版本还以附录形式加了少量的必要的法律名词解释。

我们奉献给读者的这部案例要览，希望能够对读者有所帮助，得到读者的喜爱。这是我们的初次尝试，疏漏不足之处在所难免，诚恳地欢迎各界人士提供宝贵的意见，帮助我们改进编写工作，以使今后出版的案例要览日臻完善。

我们在编写工作中，得到了各级人民法院的领导与工作人员、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师生和有关方面的关心和帮助，美国福特基金会及其驻中国办事处也给予了很大的支持。在此谨致谢意。

《中国审判案例要览》编审委员会

1992 年 12 月

^① 现为国家法官学院。

《中国审判案例要览》编审委员会

主 任 肖 扬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院长、首席大法官、教授
副主任 曾宪义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全国高等学校法学教育指导委员会主任
万鄂湘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最高人民法院

王世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局局长
王秀红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
牛建华 国家法官学院副院长、教授
孙华璞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
孙际泉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局副局长
郑成良 国家法官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金俊银 国家法官学院科研部主任、副教授
俞灵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四庭庭长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王作富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顾问
王利明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王益英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
史际春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经济法研究会副会长
叶秋华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外国法制史研究会副会长
刘文华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江 伟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诉讼法学研究会名誉会长
杨大文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婚姻法研究会副总干事

南 英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	许崇德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名誉会长
奚晓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法学博士	赵中孚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曹三明	国家法官学院副院长	赵秉志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会长
梁书文	国家法官学院兼职教授	高铭暄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名誉会长
蒋志培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法学博士	黄京平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熊选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法学博士	程荣斌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韩大元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

《中国审判案例要览》编辑部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最高人民法院

- | | | | | |
|--------------|-----|---|------------|---------------------------|
| 主 编 | 曾宪义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全国高等学校法学教育指导委员会主任 | 万鄂湘 |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
| 副 主 编 | 赵秉志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会长 | 郑成良 | 国家法官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
| | 王利明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 曹三明 | 国家法官学院副院长 |
| | 黄京平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 | |
| 主编助理 | 史彤彪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法学博士 | 樊 军 | 国家法官学院科研部副主任、副编审 |
| | | | 温培英 | 国家法官学院教师 |

《中国审判案例要览》各卷正副主编、主编助理

(一) 刑事审判案例卷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最高人民法院

主 编 赵秉志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会长

副 主 编 黄京平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陈卫东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诉讼法研究会副会长

主编助理 刘志伟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法学博士

南 英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

熊选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法学博士

高憬宏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

孙本鹏 国家法官学院教学部副主任、副教授

刘 流 国家法官学院教学部副主任、副教授

(二) 民事审判案例卷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最高人民法院

主 编 王利明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孙华璞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

副主编	龙翼飞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梁书文	国家法官学院兼职教授
	姚辉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杨洪逵	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研究员
主编助理	姚欢庆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法学博士	刘静	国家法官学院副教授、法学博士
			杨永清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审判员

(三) 商事审判案例卷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主编	史际春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经济法研究会副会长
副主编	徐孟洲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吴宏伟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主编助理	李艳芳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法学博士

最高人民法院

奚晓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法学博士
蒋志培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法学博士
俞灵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四庭庭长
樊军	国家法官学院科研部副主任、副编审
王立	国家法官学院副教授、法学博士

(四) 行政审判案例卷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主 编 韩大元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

副 主 编 胡锦涛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主编助理 李元起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法学博士

最高人民法院

王秀红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

赵大光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副庭长

金俊银 国家法官学院科研部主任、副教授

蔡小雪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审判员

赵建华 国家法官学院副教授

《中国审判案例要览》通讯编辑

张 灵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薛 峰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石登盈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
钱海玲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
麻胜利	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张玉森	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奇牡丹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王正平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
马本俊	辽宁省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冯彦彬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
王 剑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陈全国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
张世欣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
戚庚生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沈 杨	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
高洪宾	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张兴苗	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张宏伟	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李令新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庞 梅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李相如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李春敏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陈雯雯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赵 峰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阎泉水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秦大常	湖北省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
冷罗生	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
梁展欣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黄咏梅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曾 艳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王康寒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白文英	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杨渠波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罗书平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
石佳宏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施辉法	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尹德坤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曹 军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王向红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赵健民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时春明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杨文忠	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
杨善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目 录

刑法总则案例

1. 林贻臣等玩忽职守案（溯及力、缓刑）	（ 3 ）
2. 张永年等故意杀人案（不作为犯罪）	（10）
3. 南京陆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等走私案（单位犯罪）	（13）
4. 徐勇鹏故意杀人案（犯罪故意）	（19）
5. 周洋等故意伤害案（意外事件）	（23）
6. 封怀诗贩卖毒品案（犯罪预备）	（27）
7. 杨叁等绑架、敲诈勒索案（牵连犯、立功、中止）	（29）
8. 马云非法持有枪支、故意杀人案（正当防卫）	（34）
9. 柏爱坤故意伤害张谷宏等寻衅滋事案（防卫过当）	（38）
10. 屈广勤等故意杀人案（量刑情节）	（42）
11. 施庚青等非法拘禁案（自首）	（46）
12. 王元好故意伤害案（自首）	（51）
13. 董建文等故意杀人、抢劫案（余罪自首）	（56）
14. 姜玉豪减刑案	（64）
15. 马佳彬减刑案	（65）
16. 王洋减刑案	（67）

刑法分则案例

一、危害国家安全罪

17. 李秦华煽动颠覆国家政权案	（71）
------------------------	------

二、危害公共安全罪

18. 刘××等放火案	（75）
19. 杨建平非法携带危险物品危及公共安全案	（84）
20. 汤建平交通肇事案	（87）
21. 赖天才重大责任事故案	（93）
22. 蔡文权重大劳动安全事故案	（97）

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23. 林庆明销售伪劣产品案	（101）
----------------------	-------

24. 余祖强等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	(106)
25. 魏顺团集资诈骗案	(112)
26. 周基湖集资诈骗案	(115)
27. 陈励集资诈骗案	(120)
28. 刘太贤等强迫交易案	(127)
29. 钟文强迫交易案	(131)
30. 林朝晖合同诈骗案	(135)
31. 王巧云等人非法经营案	(141)
32. 徐国庆等非法经营案	(158)

四、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33. 丁琳故意杀人案	(165)
34. 蒋家凯等故意伤害案	(168)
35. 杨忠伟故意伤害案	(172)
36. 覃海波等故意伤害案	(177)
37. 龚建清故意伤害案	(181)
38. 黄伦山故意伤害案	(186)
39. 张瑞金故意伤害案	(192)
40. 梁瑞强等非法拘禁案	(196)
41. 黄隆杰非法拘禁案	(204)
42. 柯金星等绑架案	(209)
43. 孙崇树等拐卖妇女案	(214)
44. 王益民等遗弃案	(218)

五、侵犯财产罪

45. 张明育等抢劫案	(224)
46. 胡福有抢劫案	(227)
47. 林剑波等抢劫案	(230)
48. 向云辛抢劫案	(234)
49. 韩继林抢劫案	(237)
50. 周文抢劫案	(242)
51. 王功国盗窃案	(247)
52. 何鹏盗窃案	(250)
53. 顾红星等诈骗案	(254)
54. 让·马克等诈骗案	(259)
55. 陈华荣诈骗案	(267)
56. 董光华等诈骗案	(272)
57. 奚林抢夺案	(279)
58. 陈伊宁侵占、挪用资金案	(282)
59. 吴梅职务侵占、故意销毁会计凭证、会计账簿案	(287)
60. 王玉江职务侵占案	(291)

61. 司菁华职务侵占案	(298)
62. 孙善良等职务侵占案	(303)
63. 陈洋峰等敲诈勒索案	(307)
64. 杨阿森敲诈勒索案	(311)
65. 朱建勇故意毁坏财物案	(315)

六、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66. 龚治保等买卖国家机关证件案	(318)
67. 欧阳利等聚众扰乱社会秩序案	(324)
68. 罗露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案	(330)
69. 李春宝投放虚假危险物质案	(333)
70. 谈伟刚等寻衅滋事案	(337)
71. 寇爱东等寻衅滋事案	(342)
72. 林翠琴等赌博案	(345)
73. 沈镇光妨害作证案	(348)
74. 苏新清等组织他人偷越边境案	(351)
75. 余守仁非法行医案	(356)
76. 潘霜菊非法进行节育手术案	(362)
77. 自有兴等非法捕杀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	(367)
78. 王铁圈非法占用农用地案	(372)
79. 章建忠非法收购盗伐的林木案	(379)
80. 康永龙等贩卖、运输毒品案	(382)
81. 陆明华贩卖毒品案	(387)
82. 中宝公司、陈华等非法买卖制毒物品案	(390)
83. 黄林贵等容留他人吸毒案	(395)
84. 张向召组织淫秽表演案	(400)

七、贪污贿赂罪

85. 陈洪喜贪污、挪用公款案	(402)
86. 赵启辉等被控贪污宣告无罪案	(409)
87. 陈志法被控贪污、行贿宣告无罪案	(415)
88. 江培宝等被控贪污宣告无罪案	(421)
89. 王元洪被控受贿宣告无罪案	(426)
90. 梧州市地方税务局税政一科单位受贿、邓建华等贪污案	(430)
91. 李孟江受贿案	(437)
92. 杨和平受贿、帮助犯罪分子逃避处罚案	(441)
93. 袁先福行贿案	(447)
94. 普绍荣私分国有资产案	(452)
95. 鲁国良等私分国有资产案	(455)

八、渎职罪

96. 吴文锦玩忽职守案	(462)
--------------------	-------